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文件

江苏二师科〔2018〕7号

关于印发江苏第二师范学院科研成果级别认定 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院部、部门：

经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现将《江苏第二师范学院科研成果级别认定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江苏第二师范学院科研成果级别认定暂行办法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2018年12月10日

附件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科研成果级别认定暂行办法

为规范我校各类科研成果级别的审核、认定和奖励等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科研成果的类型

本办法所指科研成果的类型包括：科研项目、学术论文、著作、专利、获奖成果、决策咨询报告、其他拥有著作权的学术作品和艺术类创作实践成果等。

二、科研成果认定范围

（一）待认定的成果须以“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名义申请或冠名。

（二）对成果的认定首先认定单位排名，然后认定个人排名。

（三）有违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的成果，不纳入认定范围。

三、科研项目级别的认定

（一）科研项目包括“纵向项目”“横向项目”和“校级项目”。

纵向项目是指以学校作为科研承担单位或合作单位从政府主管部门获得的科研项目；横向项目是指学校开展科研活动从政府主管部门之外的渠道获得的科研项目，包括联合研究、委托研究、科技攻关、科技咨询、技术服务、科技开发与成果转让等；校级项目是指学校批准立项的科研规划项目。

（二）纵向项目级别认定：

1. 国家级科研项目：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项目、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项目、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NSFC）各类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的哲学社会科学重大项目和社科基金年度项目，包括青年基金项目）、全国教育、艺术、军事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的国家社科基金单列学科项目等。

2. 省部级科研项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教育部重点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包括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专项任务等）、全国艺术科学规划文化部重点项目、文化部规划项目、文化部青年专项、国家古籍整理委员会规划项目、国家其他部（委、办、局）下达的科研项目、江苏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等。

3. 市厅级科研项目：省教育厅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省属高校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其他市（厅、局）级政府部门立项的各类项目等。

（三）横向项目：横向项目不按以上纵向项目认定体系进行级别认定，主要依据项目经费额度进行工作量计算和奖励。

四、学术论文级别认定

（一）学术论文资格认定

1. 期刊学术论文：是在具有合法刊号并公开发行的连续性学术期刊上学术研究栏目登载的学术论文。除转载和相关检索收

录系统收录的论文外，一般情况下期刊的扩展版、增刊、内刊、内部发行物等登载的论文不作为学术期刊论文认定。在《人民日报》（理论版）、《光明日报》（理论版）发表的学术论文按照 CSSCI 论文认定。学术性书评视同该级别期刊当中的学术论文。

2. 学术会议论文：是指收录在（正式出版或非正式出版）学术性会议论文集集中的学术性论文。

（二）学术论文级别认定

1. 高水平论文：Nature、Science。

2. 公认检索系统收录论文：主要是指 SCI、SSCI、EI、A & HCI、CPCI 等国内外公认的检索系统收录的论文，以该检索系统提供的相应年度官方数据为准；SCI 分区以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发布的相应年度分区表数据为准。

3. 权威期刊论文：按照“南京师范大学 A 类、B 类期刊目录”相应年度版本认定。

4. CSSCI 论文：这里的 CSSCI 论文仅指在 CSSCI 来源期刊目录（不包括 CSSCI 来源集刊目录、CSSCI 扩展版来源期刊目录）中收录刊物上发表的论文。期刊目录按南京大学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hinese Social Sciences Citation Index）数据库相应年度版本认定。CSSCI 来源集刊目录按省级期刊论文计算工作量。

5. 核心期刊论文：按照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相应年度版本认定（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的论

文按中文核心期刊论文认定)。

6. 其他学术刊物论文：指除以上各类论文以外的、具有合法国际刊号及国内刊号并公开发行的连续性学术期刊上学术研究栏目登载的学术论文。

7. 国内未进入相关收录系统的独立发行的外文期刊、中外文混编期刊，按照其中文期刊相应级别认定。未进入相关收录系统的境外(含港澳台)发行的中文、外文期刊，原则上作为省级学术刊物认定。

8.“相应年度版本”的定义：根据收录(检索)系统的具体情况有所区别，一般根据该收录(检索)系统的官方说明或公认的认定方法进行认定。例如：

“SCI 分区”认定原则：依据上一年度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发布的“JCR 期刊分区数据”认定。

“核心期刊论文”认定的原则：依据《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前版来认定前版与后版期间的期刊是否属于核心期刊，如 2012-2014 年出版的期刊依据 2011 版来认定；2015-2018 年出版的期刊依据 2014 版来认定，依次类推。

“CSSCI 论文”认定的原则：以论文发表时间所在的版本年度区间进行认定，例如，2014-2016 年发表的论文按《CSSCI (2014-2016) 来源期刊目录》进行认定，2017-2018 年发表的论文按《CSSCI (2017-2018) 来源期刊目录》进行认定，依次类推。

(三) 学术会议论文级别认定

学术会议论文根据是否正式出版以及 CPCI (ISTP)、EI 收录情况等进行工作量认定。

五、学术著作分类及级别认定

(一) 学术著作的分类

学术著作是指由出版社公开出版发行、有统一书号、CIP 数据号的著作。文科学术著作一般不少于15万字，理工科学术著作一般不少于10万字。主要包括专著、编著、译著、古籍整理作品、教材、工具书等，其中：

专著是指对特定学术领域或特定问题提出或阐发的学术观点，并围绕学术观点展开调研、论证而形成的系统化学术作品。以下成果视为专著：著作含有原创性成果，同一作者公开出版的同一专题有较强系统性的个人论文集，年谱，参加实质研究工作、具有完整研究体系的主编作品。介绍性作品，选编作品，由多篇论文汇集而成的主编作品、集体作品，普及性读物，访谈录作品，案例分析等作品，不视为专著，但可作为作者的一般成果计入考核范围。

编著是指以编写为主，但有独自见解的陈述，或补充有部分个人研究、发现的成果。凡无独特见解陈述的书稿，不作编著认定。

译著是指把中文学术作品翻译成外文发表的作品，或者把有外文学术作品翻译成中文发表的作品，或者把一种外文的学术作品翻译成另一种外文发表的作品。

古籍整理作品是指对中外古籍的点校、汇编、注释、辑佚等形成的学术作品。

教材是指以教学为目的编写的、面向学生的通用型教学用书。教材的认定以出版单位的版权页为准。习题集、资料汇编、考试指南、辅导用书等不认定为教材。

工具书是为了特定的学术目的，在广泛搜集资料的基础上，按照一定的编排方法进行编纂，能够为读者提供知识和资料线索的作品，包括：字典、辞典（词典）、百科全书、手册、年鉴、索引等。

（二）学术著作的级别认定

1. 出版社分为权威出版社和其他出版社两类。其中，权威出版社是指列入我校权威出版社目录的出版社；其他出版社是指我校认定的权威出版社目录之外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正式批准的出版社。

2. 以下为我校认定的权威出版社：

- （1）科学出版社（北京）；
- （2）人民出版社；
- （3）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4）商务印书馆；
- （5）中华书局；
- （6）三联书店（北京）；
- （7）人民文学出版社；

- (8) 教育科学出版社;
- (9) 高等教育出版社;
- (10)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3. 境外出版机构的认定范围及相应级别由校学术委员会决定。

六、科研获奖成果级别认定

各类成果获奖，原则上只认定各级政府及部门（委、办、厅、局等）组织颁发的奖励。

（一）国家级科研成果奖是指：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二）省部级科研成果奖是指：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教育部及国家有关部门的科研成果奖、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江苏省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江苏省自然科学奖、江苏省技术发明奖、江苏省科学技术进步奖、江苏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奖等。

（三）厅局级科研成果奖是指：市厅级有关部门的科研成果奖和市科学技术奖、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等。

上述奖项获奖时间以获奖文件或证书标明的颁奖时间为准，获奖单位或个人的排序以获奖证书的编号和排序为准。不能提供有效获奖文件或获奖证书者不予认定。

七、专利分类

是指依据我国《专利法》被授予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

八、决策咨询报告级别认定

决策咨询报告，是指未公开出版或者发表，被市（厅）级以上党政机关（含省级及以上人大常委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采纳的学术成果，包括调研报告、调查报告和立法建议稿等。

决策咨询报告分为国家领导人批示并采纳、省部主要领导人批示并采纳、市厅主要领导人批示并采纳三个级别。

九、其他拥有著作权的作品认定

包括雕塑、摄影、绘画、小说、习题集、资料汇编、考试指南、辅导用书、软件等公开出版或者发表的作品。该类成果的认定以著作权登记证书为准，无著作权登记证书者不予认定。

十、艺体类创作实践成果认定

（一）评价与认定范围

艺体类创作实践成果，主要是指艺术、体育与传播作品的原始创作成果、表演创作成果、组织传播创作成果。具体类型主要包括：

1. 出版发表的艺体类创作实践成果：本专业期刊上公开发表的原创艺术作品、公开出版发行的原创艺术作品（含音像作品）。

2. 演艺类创作实践成果：个人原创艺术作品专场、参演的

个人原创艺术作品、被省部级以上政府或专业部门收藏、采用的原创艺术作品、公共媒体上公开播出的演艺作品、大型文体活动的组织或主持、大型文体活动的团体操编导。

3. 获奖的艺体类创作实践成果：

在中宣部、文化部、教育部、广电总局等单位主办的全国性各类艺术专业大赛或全国性专业协会举办的重要评奖活动中获奖的艺术作品，视同国家级奖励；在各省（直辖市）委宣传部、文化厅、教育厅、广电局等部门举办的全省性的各类艺术专业大赛或省级专业协会举办的重要评奖活动中获奖的艺术作品，视同省级奖励；在地级市委市政府举办的重要评奖活动中获奖的艺术作品，视同市厅级奖励。

4. 其他经校学术委员会认可的艺体类创作实践成果。

（二）评价与认定相关说明

1. 全国性专业协会：中国文联下属的12家单位，即中国作家协会、中国戏剧家协会、中国电影家协会、中国音乐家协会、中国美术家协会、中国曲艺家协会、中国舞蹈家协会、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中国摄影家协会、中国书法家协会、中国杂技家协会和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

2. 省级专业协会：与全国性专业协会相对应的省内相关专业协会。

3. 获奖类别：

（1）国家级重要赛事：由中宣部《全国性文艺新闻出版评

奖管理办法》发布的全国性文艺奖项及广电总局举办的社会公认的最具有影响力及权威性的全国性各类常设性艺术赛事。

(2) 国家级一类赛事：由中宣部、文化部、教育部、中国文联、广电总局等国家部委主办，社会公认的极具影响力及权威性的各类常设性艺术比赛项目。

(3) 国家级二类赛事：由中宣部、文化部、教育部、中国文联、广电总局等国家各部委下属的国家级专业艺术协会主办，并在本专业内具有学术影响力的各类常设性艺术比赛项目。

(4) 国家级三类赛事：由国家各部委下属的艺术学会、行业协会主办，或汇同部分区域及省、市联合主办的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各类一般常设性艺术比赛项目。

(5) 省级一类赛事：由各省（直辖市）委宣传部、文化厅、教育厅、广电局、文联等省级部门或省级艺术协会等主办，具有权威性、学术性和社会影响力的各类省级常设性艺术比赛项目。

(6) 省级二类赛事：由各省（直辖市）级艺术学会、行业协会等主办，具有一定学术影响的各类常设性艺术比赛项目。

(7) 省级三类赛事：由各省（直辖市）级艺术协会、行业协会联合企事业单位、各类公司及社会团体主办或各市政府、市广电部门及院校等单位举办，具有一定艺术水平的各类常设性艺术比赛项目。

4. 本办法所指称的某一项创作实践成果如符合本办法多种认定标准，按最高标准认定，不重复认定。经成果获得者本人申

报,已被认定为本办法所确认的相关成果,则该成果在成果奖励、职称评定等认定中,不得再以其他类型的成果加以申报和认定。

5. 同一组或同一系列艺体类创作实践成果认定为一项创作成果。

十一、附 则

(一) 本办法所涉成果的评价与认定工作由科研处具体负责。在认定过程中,可以进行相关调查,也可以提请相关领域专家、权威机构或校学术委员会进行相关的评价与认定。

(二) 本办法所涉成果均纳入我院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管理范围,由科研处按照相关学术管理办法进行统一管理。

(三) 本办法由科研处负责解释,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原有相关文件规定与本文件不一致者,以本文件为准。

附件：

创作展演赛事参考目录

国际级赛事			
序号	展演赛事项目	主办单位	
1	文化部鼓励参加的国际艺术比赛（音乐、舞蹈等表演类）		
2	意大利威尼斯双年展	威尼斯双年展组委会	
3	巴西圣保罗双年展	巴西圣保罗双年展组委会	
4	美国惠特尼双年展	美国惠特尼美术馆	
5	德国卡塞尔文献展	德国卡塞尔文献展组委会	
6	北京国际双年展	北京国际双年展组委会	
7	上海国际双年展	上海国际双年展组委会	
8	广州国际双年展	广州国际双年展组委会	
9	德国红点奖	德国威斯特法伦北威设计中心	
10	德国 IF 设计奖	德国 IF 奖汉诺威工业设计论坛	
11	意大利金圆规奖	米兰拉里纳契纳百货公司	
12	意大利 Good 50×70 国际海报竞赛	联合国教育科学文化组织	
13	法国昂古莱姆（ANGOULEME）国际漫画节	昂古莱姆市政府	
14	日本东京动漫节	东京市政府	
15	法国昂西动漫节	昂西市市政府	
16	索尼世界摄影奖	世界摄影组织	
国家级重要赛事 （依据中宣部《全国性文艺新闻出版评奖管理办法》发布的奖项）			
序号	展演赛事项目	主办单位	备注
1	“五个一工程”奖	中宣部	由中共中央宣传部组织的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评选活动。
2	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工程	文化部 财政部	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工程是文化部、财政部共同实施的一项旨在扶持舞台艺术发展的重大建设项目。
3	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	文化部	“文华奖”是“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的子项之一，是最高政府奖。它包括“文华大奖”、“文华新剧目奖”、“文华节目奖”和“文华单项奖”，单项奖有表演、导演、编剧、舞台美术等。“文华节目奖”主要是为声乐、舞蹈、杂技等艺术门类而设的，“文

			<p>华艺术院校奖”是“文华奖”的分项之一。是“文华奖”中文华节目奖的组成部分。</p> <p>文华艺术院校奖以发现、鼓励优秀人才，繁荣中国作品创作，展示教育教学成果，提高我国专业教学为宗旨，包括“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小提琴演奏比赛、民族乐器演奏比赛、钢琴演奏比赛、戏曲比赛等内容。</p>
4	中国美术奖	中国文联	中国美术奖设创作奖、理论评论奖、终身成就奖三个子项。
5	中国音乐金钟奖	中国文联	中国音乐金钟奖设置了作品奖、表演奖、理论评论奖、终身成就奖全部四个子项目。
6	中国舞蹈荷花奖	中国文联	“荷花奖”经中宣部立项、中央两办批准的全国性专业舞蹈评奖活动，为中国专业舞蹈艺术最高成就的专家奖。
7	中国书法兰亭奖	中国文联	中国书法兰亭奖是由中国文联和中国书法家协会联合主办的全国综合性书法专业奖项。
8	中国戏剧梅花奖	中国文联	中国戏剧梅花奖是中国戏剧表演艺术最高奖，由中国文联和中国戏剧家协会共同主办。
9	大众电影百花奖	中国文联	大众电影百花奖由中国电影家协会和中国文联联合主办。
10	中国电影金鸡奖	中国文联	中国电影金鸡奖由中国电影家协会和中国文联联合主办。
11	中国摄影金像奖	中国文联	中国摄影金像奖是由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和中国摄影家协会主办的全国性摄影艺术最高奖项。
12	中国广播电视大奖	中国电影华表奖	中国电影华表奖简称华表奖，由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主办。
13		中国电视剧飞天奖	中国电视剧飞天奖由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主办，为电视类的“政府奖”。
14		中国广播电视节目奖	电视文艺类节目奖项有 17 个，包括：优秀电视艺术片、音乐节目、电视文学节目、综艺节目、戏曲节目、原创歌曲节目、电视歌舞节目等等。
15	中国电视“星光奖”	广电总局	中国电视“星光奖”是由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主办的政府奖项，是与中国电视剧“飞天奖”、中国电影华表奖并列的国家广电总局 3 个政府大奖之一，是中国电视艺术的最高奖项。
16	CCTV 全国系列电视大奖赛	中央电视台	包含 CCTV 青年歌手、舞蹈、模特、主持人、汉语、书法等系列赛事

国家级一类赛事		
序号	展演赛事项目	主办单位
1	全国中国画作品展	中国美术家协会
2	中国油画展	中国油画学会
3	全国版画作品展	中国美术家协会
4	全国壁画作品展	中国美术家协会
5	全国青年美术作品展	中国美术家协会
6	全国体育美术作品展	国家体育总局、中国美术家协会
7	中国设计大展	文化部
8	全国书法篆刻作品展览	中国书法家协会
9	全国青年书法作品展	中国书法家协会
10	中国话剧（戏剧）“金狮奖”	中宣部、文化部
11	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	工业和信息化部
12	庆祝建军全国美术作品展览	文化部 中央军委
国家级二类赛事		
1	中国百家金陵画展	中国美术家协会、江苏省政府
2	常州国际动漫艺术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江苏省人民政府
3	“江南如画”油画展	中国油画学会、苏州市政府
4	全国书法新人展	中国书法家协会
5	全国摄影艺术展览	中国摄影家协会
6	中国电视金鹰奖	中国文联、湖南省人民政府、中国电视艺术家 协会、长沙市人民政府、湖南省广播电视局
7	中国电视白玉兰奖	广电总局、上海广播电视台
8	中国电视金熊猫奖	广电总局、四川广播电视台
9	“子恺杯”全国动漫大赛	中国美术家协会、桐乡市人民政府
10	中国音乐小金钟奖	中国音乐家协会等
11	数字电影百合奖	中央电视台电影频道
12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教育部、文化部等部委
13	“金芦笙”中国民族器乐大赛	中国音乐家协会
14	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	教育部

国家级三类赛事		
序号	展演赛事项目	主办单位
1	全国藏书票展	中国美术家协会藏书票研究会
2	全国漆画（厦门）作品展	中国美术家协会
3	红星奖	中国工业设计协会
4	红棉奖	中国工业设计协会、广州国际设计周
5	中国青年室内设计竞赛	中国建筑学会室内设计分会
6	中国国际家用纺织品创意设计大赛	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7	中国之星设计艺术大奖	中国包装联合会设计委员会
8	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工信部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
9	全国多媒体课件大赛	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
10	中国国际室内设计双年展	中国室内装饰协会
11	全国高校插图展	中国美术家协会插图装帧艺术委员会
12	全国陶瓷艺术设计创新大赛	中国陶瓷工业协会
13	全国高校摄影大赛	中国摄影家协会 全国高校摄影联合会
14	“孔雀奖”全国高等艺术院校声乐大赛	中国声乐家协会、中国社会音乐研究会、中国声乐孔雀奖组委会
15	“桐箏杯”国际古筝大赛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哈尔滨市人民政府
16	长三角青年歌手大奖赛	上海音乐家协会、江苏省音乐家协会、浙江省音乐家协会、福建省音乐家协会
17	华东专业舞蹈比赛	华东六省一市舞蹈家协会
18	全国电视主持新星风采选拔大赛	中国电影电视艺术家协会
19	全国国际标准舞总决赛	文化部/全国艺术职业教育委员会
20	CBDF 中国国际标准舞全国总决赛	中国文联/中国国标舞总会
21	全国电子制作大赛	国家电教委
22	中国高等院校影视学会“学院奖”	中国高校影视学会
23	广电总局电视节目技术质量奖“金帆奖”	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
24	北京国际电子音乐大赛	中国音乐家协会电子音乐学会
25	中国（上海）爵士乐大赛	中国（上海）爵士乐大赛 上海音乐学院

省级一类赛事		
序号	展演赛事项目	主办单位
1	江苏省“五个一”工程奖	江苏省委宣传部
2	“紫金奖”江苏文化创意设计大赛	江苏省委宣传部
3	江苏省“文华美术奖”	江苏省文化厅
4	江苏音乐“茉莉花奖”	江苏省文化厅 江苏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5	江苏省“美术奖”	江苏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6	江苏省音乐舞蹈节	江苏省文化厅
7	江苏省紫金合唱节	江苏省委宣传部 江苏省音乐家协会
8	江苏省大学生艺术展演	江苏省教育厅
9	江苏省电视“金凤凰奖”	江苏省文联、江苏省广电总台
10	各省级电视台主持人大赛	各省级卫视
11	江苏省美术作品展	江苏省美术家协会
12	江苏省油画作品展	江苏省油画协会
13	江苏省中国画作品展	江苏省美术家协会
14	江苏省版画作品展	江苏省美术家协会
15	江苏省壁画作品展	江苏省美术家协会
16	江苏省书法篆刻作品展	江苏省书法家协会
17	江苏省青年美术作品展	江苏省文化厅
18	江苏高校“中国文字创意设计大赛”	江苏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江苏省教育厅
19	江苏省语委中华诵经典诵读、书写比赛	江苏省语言工作委员会
20	江苏省网络短片大赛	江苏省广播电影电视局 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
21	CCTV 全国青年歌手大奖赛（江苏赛区）	CCTV 全国青年歌手大奖赛江苏 赛区组委会
22	CCTV 全国舞蹈大奖赛（江苏赛区）	CCTV 全国舞蹈大奖赛江苏赛区 组委会
23	江苏舞蹈“莲花奖”	江苏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江苏省舞蹈家协会
24	江苏省高校美术作品展	江苏省教育厅
25	江苏省高校设计作品展	江苏省教育厅

省级二类赛事		
序号	展演赛事项目	主办单位
1	江苏省美术家协会新人新作展	江苏省美术家协会
2	江苏省新人新作歌舞大赛	江苏省文化厅
3	江苏之星艺术设计大赛	江苏省包装技术协会设计委员会
4	江苏省工艺美术艺术设计大赛	江苏省工艺美术学会
5	江苏工业设计年度奖	江苏省工业设计学会
6	江苏省竹笛大赛	江苏省音乐家协会竹笛学会
7	“琴声杯”江苏管乐大赛	江苏省管乐学会
省级三类赛事		
序号	展演赛事项目	主办单位
1	“情耀中华”全国艺术教育成果展演江苏选区评选	全国艺术教育成果展演江苏组委会
3	南京市禁毒公益广告大赛	南京市禁毒委员会
3	中国著名高等美术院校视觉传达设计专业教师作品展	天津美术学院
4	南京全手工紫砂壶展	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 江苏省文化艺术研究院等
5	“正泰电工杯”创新设计大赛	南京理工大学 浙江正泰建筑电器有限公司
6	“中科杯”音乐表演与音乐创作	南京艺术学院音乐学院
7	南京云锦创意大赛	南京市文广新局(文物局) 南京市文联
8	EWEB 创意大赛	江苏网络神文化科技集团 南京艺术学院

备注：其他未在表格列出的各类赛事获奖由校学术委员会裁定。